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6 年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根据中央、省、市委宣传部的统一部署，制定全区各级党组织宣传思想工作；(2) 负责区委中心组的理论学习和全区的理论宣传、理论研究工作；(3) 负责并指导全区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的管理；(4) 负责全区的新闻报道和对外宣传工作，归口管理浔阳区新闻报道中心；(5) 负责规划部署全区思想政治工作和群众性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按照管理权限；(6) 负责各级文明单位的申报、监察、验收和审批工作。(7) 负责全区的社会宣传、党员教育、基层党校和国防教育工作；(8) 负责宣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9) 指导、协调学校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和学校德育工作；(10) 对区文化新闻出版局工作实施方针、政策指导；(11) 按照规定管理文化教育新闻出版系统干部，指导该部门加强领导班子

建设；（12）会同有关部门对文化教育新闻出版系统各单位属区委管理的干部进行考察并提出意见；（13）负责文化教育新闻出版系统股级干部的考察和任免；（14）制定全区文化教育新闻出版系统干部的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主管区属企业政工干部的职称评定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编制人数小计24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9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5人，部分补助事业0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合计472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2人，行政在职人数9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3人，部分补助事业0人，自收自支0人；离退休人员小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辞职人员0人；临时工0人聘用人员1人；遗属人数0人。在校学生0人，其中：本科生人数0人，专科生人数0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2026年 部门预算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17.96	437.96	1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54	332.54	45.00
20133	宣传事务	377.54	332.54	45.00
2013301	行政运行	332.54	332.54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	0.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	43.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3	43.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3	43.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9	24.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9	24.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	18.8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	5.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00	0.00	1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0.00	13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0.00	1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0	37.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0	37.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82.96	437.96	4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54	332.54	45.00
20133	宣传事务	377.54	332.54	45.00
2013301	行政运行	332.54	332.54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	0.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	43.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3	43.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3	43.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9	24.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9	24.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	18.8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	5.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0	37.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0	37.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37.96	392.61	45.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61	392.6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7.91	107.9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96	25.96	0.00
30103	奖金	36.05	36.05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48	7.4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28	100.2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23	43.2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8	18.88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0	5.4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90	37.9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2	9.5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5	0.00	45.35
30201	办公费	0.80	0.00	0.80
30202	印刷费	0.50	0.00	0.50
30207	邮电费	2.40	0.00	2.40
30211	差旅费	0.80	0.00	0.8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0.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0	0.00	14.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4	0.00	14.54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5.00	0.00	1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00	0.00	1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0.00	13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0.00	135.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9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109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 宣传部		
年度绩效总目标	区委宣传部负责精神文明建设、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扎实推进文化发展，抓好精神文明建设5项综合考核指标。通过与上级部门沟通衔接及工作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指标和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指标、扎实推进文化发展，抓好精神文明建设指标在保持去年排位的基础上力争进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全区干部中心组理论学习次数	≥	12	次	
		与其他媒体共建数量	≥	8	次	
		主题精神宣讲次数	≥	1700	次	
		宣传通讯员培训次数	≥	2	次	
	质量指标	文明实践中心整体服务质量	≥	95	%	
		全市网评排名前三	定性	前三		
		省级新闻报道率提升	≥	5	%	
	时效指标	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及时性	≥	95	%	
		网络评论及网络舆情信息报送及时率	≥	95	%	
		主题精神宣讲及时率	≥	95	%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文明程度和宣传文化水平提升率	≥	95	%
			正面引导社会舆论，网络正面评论率	≥	95	%
干部职工精神文明建设和理论水平提升率			≥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浔阳区发展提供良好的舆论支持	定性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浔阳区群众对服务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新时代文明实践_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9-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力争使中心成为加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培养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开展特色志愿服务的广阔舞台,为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和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道德支撑。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水平,创造文明和谐良好的社会氛围,打造浔阳文明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费	≤2万元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分讲端平台维护费	≤10.5万元
		云讲堂主讲端服务费及节目传输费	≤1.08万元
		办公经费	≤12.92万元
		电信网络费	≤6.5万元
		培训费	≤2万元
		文明实践活动经费	≤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中心业务专干	≥4人
		主题精神宣讲次数	≥1700次
		举办文娱活动次数	≥5100次
	质量指标	文明实践中心整体服务质量	定性较好
		文娱活动举办完成率	≥95%
		主题精神宣讲完成率	≥95%
		培训中心业务专干人员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主题精神宣讲及时率	≥95%
		举办文娱活动及时率	≥95%
		文明实践中心整体服务效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整体素质提升率	≥95%
		群众生活质量提升率	≥95%
		有助于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	定性有助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收入预算总额为 617.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32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617.96 万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357.3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617.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3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支出预算总额为 617.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3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37.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9.57 万元；项目支出 18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7.7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7.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9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5.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97.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9.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0.4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617.96 万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3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2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9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37.96 万元，项目支出 18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97.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35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133.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额 135.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5.0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项目支出 135.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0 万元，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45.3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3.44 万元，下降 22.86%。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2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新时代文明实践-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维护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聚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着眼于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创新方式方法，以志愿服务为基本形式，以资源

整合为抓手，以群众满意为根本和标准，统筹推进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等五项重要内容。

2) 立项依据

省委办公厅《江西省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方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关于推动全省党的基层阵地资源整合的试点方案》、省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江西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补助资金分配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省文明办《关于深化拓展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开展结对共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实施方案》、区委宣传部《关于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安排浔阳区融媒体中心 and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及运营维护相关经费的请示〉的报告》

3) 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

4) 实施方案

子项目 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管理平台;

子项目 2: 平台及网络服务费;

子项目 3: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外聘人员办公费;

子项目 4: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人员培训;

子项目 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硬件设施及专用设备维护费;

子项目 6: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外聘人员工资、绩效、福利及各类保险;

子项目 7: 文明实践活动经费。

5) 实施周期

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40 万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浔阳区委员会宣传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0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